

联景国际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二零一五年九月四日(公司成立日)

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期间及

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止期间

联景国际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二零一五年九月四日(公司成立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期间及
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止期间

<u>内容</u>	<u>页码</u>
审计报告	1 - 2
资产负债表	3
利润表	4
现金流量表	5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6
财务报表附注	7 - 21

审计报告

德师报(审)字(16)第 S0256 号

视觉(中国)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联景国际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联景国际”)的财务报表,包括 2015 年 12 月 31 日及 2016 年 3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2015 年 9 月 4 日(联景国际成立日)至 12 月 31 日止期间及 2016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止期间的利润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和现金流量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财务报表由联景国际管理层按照财务报表附注二所述的编制基础编制。

一、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联景国际管理层负责按照财务报表附注二所述的编制基础编制财务报表,并负责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而导致的重大错报。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计划和执行审计工作以对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以获取有关财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审计证据。选择的审计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注册会计师考虑与财务报表编制和列报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审计工作还包括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的合理性,以及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 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联景国际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财务报表附注二所述的编制基础编制，反映了基于该编制基础的联景国际于 2015 年 12 月 31 日及 2016 年 3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15 年 9 月 4 日至 12 月 31 日止期间及 2016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止期间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四、 分发和使用的限制

本报告仅供视觉(中国)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收购联景国际股权之用途，不得用于其他目的。本段内容不影响已发表的审计意见。

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上海



中国注册会计师

李勤

李勤

刘杰

刘杰



2016 年 7 月 13 日

资产负债表

2015年12月31日及2016年3月31日

	附注六	2016年 3月31日 美元	2015年 12月31日 美元
<u>资产</u>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	636,965.13	9,802.11
预付款项	2	-	6,750,000.00
其他应收款	3	1,237,000.00	-
存货	4	77,303,194.15	-
流动资产合计		79,177,159.28	6,759,802.11
无形资产	5	350,790.71	-
非流动资产总计		350,790.71	-
资产总计		79,527,949.99	6,759,802.11
<u>负债及所有者权益</u>			
流动负债			
其他应付款	6	1,873,965.13	1,529.03
流动负债合计		1,873,965.13	1,529.03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7	40,500,000.00	-
非流动负债合计		40,500,000.00	-
负债合计		42,373,965.13	1,529.03
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	8	12.90	12.90
资本公积	9	37,163,510.16	6,759,987.10
未分配利润	10	(9,538.20)	(1,726.92)
所有者权益合计		37,153,984.86	6,758,273.08
负债及所有者权益总计		79,527,949.99	6,759,802.11

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第3页至第21页的财务报表由下列负责人签署：

企业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利润表

2015年9月4日(公司成立日)至12月31日止期间及2016年1月1日至3月31日止期间

	附注六	2016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止期间 美元	2015年9月4日至 12月31日 止期间 美元
营业收入		-	-
减：营业成本		-	-
管理费用		4,720.88	1,529.03
财务费用	11	3,090.40	197.89
营业亏损及亏损总额		(7,811.28)	(1,726.92)
减：所得税费用	12	-	-
净亏损		(7,811.28)	(1,726.92)
综合收益总额		(7,811.28)	(1,726.92)

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现金流量表

2015年9月4日(公司成立日)至12月31日止期间及2016年1月1日至3月31日止期间

	附注六	2016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止期间 美元	2015年9月4日至 12月31日 止期间 美元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23.99	0.06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23.99	0.06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60,500,565.93	6,750,000.00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622.28	197.9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0,504,188.21	6,750,197.9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	(60,503,864.22)	(6,750,197.8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 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55,253.70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55,253.70	-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55,253.70)	-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40,500,000.00	-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1,237,344.03	6,76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1,737,344.03	6,76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51,013.09	-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51,013.09	-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1,486,330.94	6,760,000.00
汇率变动对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50.00)	-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27,163.02	9,802.11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3	9,802.11	-
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3	636,965.13	9,802.11

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5年9月4日(公司成立日)至12月31日止期间及2016年1月1日至3月31日止期间

	<u>实收资本</u> 美元	<u>资本公积</u> 美元	<u>未分配利润</u> 美元	<u>所有者权益合计</u> 美元
2016年1月1日余额	12.90	6,759,987.10	(1,726.92)	6,758,273.08
本期间增加变动金额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7,811.28)	(7,811.28)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所有者投入的资本	-	30,403,523.06	-	30,403,523.06
2016年3月31日余额	12.90	37,163,510.16	(9,538.20)	37,153,984.86
	<u>实收资本</u> 美元	<u>资本公积</u> 美元	<u>未分配利润</u> 美元	<u>所有者权益合计</u> 美元
2015年9月4日(公司成立日)余额	-	-	-	-
本期间增加变动金额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1,726.92)	(1,726.92)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所有者投入的资本	12.90	6,759,987.10	-	6,760,000.00
2015年12月31日余额	12.90	6,759,987.10	(1,726.92)	6,758,273.08

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财务报表附注

2015年9月4日(公司成立日)至12月31日止期间及2016年1月1日至3月31日止期间

一、 基本情况

联景国际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是一家于2015年9月4日在香港注册成立的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为港币100.00元。本公司地址为UnitA, 3/F, Cheong Sun Tower, 116-118 Wing Lok Street, Sheung Wan, Hong Kong。本公司股东为常州天博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天博投资合伙”),公司股东实际出资情况见附注六、8。

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为廖道训、吴春红及柴继军。

本公司一般经营项目:提供视觉创意内容和服务。

二、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公司系香港注册成立的有限公司,其采用香港财务报告准则(Hongkong Financial Reporting Standards)作为法定财务报表所遵循的会计准则。为视觉(中国)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视觉中国”)拟收购本公司股权之目的,本公司应视觉中国的要求,依据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会计规定厘定的如附注三所述的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编制了本财务报表,包括2016年3月31日、2015年12月31日的资产负债表,2016年1月1日至3月31日止期间、2015年9月4日(公司成立日)至12月31日止期间的利润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现金流量表及财务报表附注。

本公司的记账本位币为美元,编制本财务报表采用的货币为美元,未折算为人民币。

三、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下列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系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厘定。

1、 会计年度

本公司的会计年度为公历年度,即从每年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2、 记账本位币

美元为本公司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本公司采用美元为记账本位币。本公司编制财务报表时所采用的货币为美元。

3、 记账基础和计价原则

本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记账基础。本财务报表以历史成本作为计量基础。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三、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 续

3、记账基础和计价原则 - 续

在历史成本计量下，资产按照购置时支付的现金或者现金等价物的金额或者所付出的对价的公允价值计量。负债按照因承担现时义务而实际收到的款项或者资产的金额，或者承担现时义务的合同金额，或者按照日常活动中为偿还负债预期需要支付的现金或者现金等价物的金额计量。

公允价值是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无论公允价值是可观察到的还是采用估值技术估计得，在本财务报表中计量和/或披露的公允价值均在此基础上予以确认。

公允价值计量基于公允价值的输入值的可观察程度以及该等输入值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的重要性，被划分为三个层次：

- 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 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
- 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4、现金等价物

现金是指企业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5、金融工具

在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实际利率法

实际利率法是指按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含一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实际利率计算其摊余成本及各期利息收入或支出的方法。实际利率是指将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的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当前账面价值所使用的利率。

在计算实际利率时，本公司将在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所有合同条款的基础上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考虑未来的信用损失)，同时还将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合同各方之间支付或收取的、属于实际利率组成部分的各项收费、交易费用及折价或溢价等。

三、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 续

5、 金融工具 - 续

金融资产的确认及计量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以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会计进行确认和终止确认。本公司持有的金融资产均为贷款和应收款项。

贷款和应收款项

贷款和应收款项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本公司划分为贷款和应收款项的金融资产为其他应收款。

贷款和应收款项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在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减值

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对贷款和应收款项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有客观证据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是指金融资产初始确认后实际发生的、对该金融资产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有影响，且企业能够对该影响进行可靠计量的事项。

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包括下列可观察到的各项事项：

- (1) 债务人发生严重财务困难；
- (2) 债务人违反了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等；
- (3) 本公司出于经济或法律等方面因素的考虑，对发生财务困难的债务人作出让步；
- (4) 债务人很可能倒闭或者进行其他债务重组；
- (5) 无法辨认一组金融资产中的某项资产的现金流量是否已经减少，但根据公开的数据对其进行总体评价后发现，该组金融资产自初始确认以来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确已减少且可计量，包括：
 - 该组金融资产的债务人支付能力逐步恶化；
 - 债务人所在国家或地区经济出现了可能导致该组金融资产无法支付的状况；
- (6) 其他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

三、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 续

5、 金融工具 - 续

金融资产减值 - 续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减值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按照该金融资产的原实际利率折现确定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包括尚未发生的未来信用损失)现值，减记金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金融资产确认减值损失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但金融资产转回减值损失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金融资产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或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单项金额重大和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已单项确认减值损失的金融资产，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金融资产的转移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予以终止确认：(1)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2)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3)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及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负债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本公司根据所发行的金融工具的合同条款及其所反映的经济实质而非仅以法律形式，结合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的定义，在初始确认时将该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分类为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本公司的金融负债均为其他金融负债。

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三、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 续

5、 金融工具 - 续

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债务人)与债权人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的，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6、 存货

本公司的存货主要包括图像素材等库存商品。存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使存货达到目前场所和状态所发生的支出。

存货发出时，采用个别计价法确定发出存货的实际成本。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其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时，提取存货跌价准备。

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同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

存货按单个存货项目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提取存货跌价准备。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存货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7、 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包括商标和域名等。

无形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无形资产自可供使用时起，对其原值减去预计净残值和已计提的减值准备累计金额在其预计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分期平均摊销。

期末，对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调整。

三、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 续

8、 非金融资产减值

本公司在每一个资产负债表日检查无形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如果该等资产存在减值迹象，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

估计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以单项资产为基础，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则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为资产或者资产组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其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中的较高者。

如果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按其差额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9、 所得税

所得税费用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

当期所得税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当期和以前期间形成的当期所得税负债(或资产)，以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的预期应交纳(或返还)的所得税金额计量。

当期所得税费用和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四、 运用会计政策过程中所作的重要判断和会计估计中所采用的关键假设和不确定因素

本公司在运用附注三所描述的会计政策过程中，由于经营活动内在的不确定性，本公司需要对无法准确计量的报表项目的账面价值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是基于本公司管理层过去的历史经验，并在考虑其他相关因素的基础上作出的。实际的结果可能与本公司的估计存在差异。

本公司对前述判断、估计和假设在持续经营的基础上进行定期复核，会计估计的变更仅影响变更当期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予以确认；既影响变更当期又影响未来期间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和未来期间予以确认。

会计估计所采用的关键假设和不确定因素

资产负债表日，会计估计中很可能导致未来期间资产、负债账面价值作出重大调整的关键假设和不确定性主要有：

无形资产摊销年限

本公司对无形资产在考虑其残值后，在使用寿命内按直线法计提摊销。本公司定期复核使用寿命，以决定将计入每个报告期的摊销费用金额。使用寿命是本公司根据对同类资产的已往经验并结合预期的技术更新而确定的。如果以前的估计发生重大变化，则会在未来期间对摊销费用进行调整。

五、 税项

所得税

本公司的应纳税所得按照香港利得税法适用 16.5%的税率计征所得税。

六、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

1、 货币资金

	2016 年 3 月 31 日 美元	2015 年 12 月 31 日 美元
银行存款	636,965.13	9,802.11

2、 预付款项

	2016 年 3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美元	比例 %	金额 美元	比例 %
1 年以内	-	-	6,750,000.00	100

3、 其他应收款

其他应收款账龄分析如下：

	2016 年 3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美元	比例 %	坏账准备 美元	账面价值 美元	金额 美元	比例 %	坏账准备 美元	账面价值 美元
1 年以内	1,237,000.00	100	-	1,237,000.00	-	-	-	-

4、 存货

	2016 年 3 月 31 日 美元	2015 年 12 月 31 日 美元
库存商品 – 图片素材	77,303,194.15	-

六、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 - 续

5、 无形资产

	<u>商标和域名</u> 美元
使用年限	20年
原值	
2015年9月4日及2015年12月31日	-
本期增加(注)	<u>355,253.70</u>
2016年3月31日	<u>355,253.70</u>
累计摊销	
2015年9月4日及2015年12月31日	-
本期计提	<u>4,462.99</u>
2016年3月31日	<u>4,462.99</u>
净额	
2015年12月31日	-
2016年3月31日	<u><u>350,790.71</u></u>

本公司于2016年1月从CORBIS CORPORATION购买商标和域名，2016年1月20日为本次资产购买交易的交割日，对于该等收购资产已经开始进行产权变更。截至报告日，本公司已完成域名变更，但商标的产权未完成变更，本公司预计未来1至2年可完成商标的产权变更。

6、 其他应付款

	<u>2016年3月31日</u>		<u>2015年12月31日</u>	
	<u>金额</u> 美元	<u>比例</u> %	<u>金额</u> 美元	<u>比例</u> %
1年以内	<u>1,873,965.13</u>	<u>100</u>	<u>1,529.03</u>	<u>100</u>

六、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 - 续

7、 长期借款

	2016年 3月31日 美元	2015年 12月31日 美元
质押及保证借款	40,500,000.00	-
一年后到期的长期借款	40,500,000.00	-

本公司于2016年1月从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借款美元40,500,000元，上述借款年利率为6月期LIBOR加2.8%。借款期限为1.5年，到期还本。

本公司之母公司天博投资合伙为该借款提供全额担保，同时本公司董事廖道训、吴春红、柴继军分别以其持有的A股上市公司视觉中国不低于1,200万股A股普通股股票为上述借款提供质押担保。

8、 实收资本

本公司注册资本为港币100.00元，截至2016年3月31日及2015年12月31日注册资本已全部到位。投资人按公司章程规定的资本投入情况如下：

	2016年3月31日及2015年12月31日		
	港币	实际出资比例 %	折合美元
天博投资合伙(注)	100.00	100	12.90

注：天博投资合伙的管理合伙人为常州市天博文化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博文化发展”)，有限合伙人为廖道训、吴春红及柴继军。同时，廖道训、吴春红及柴继军为天博文化发展的股东，分别持有天博文化发展34%、33%和33%的股权，为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

9、 资本公积

	2015年9月4日 美元	本期增加 美元	2015年12月31日 美元
其他资本公积			
- 投资者资本投入(注)	-	6,759,987.10	6,759,987.10
合计	-	6,759,987.10	6,759,987.10

六、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 - 续

9、 资本公积 - 续

	<u>2016年1月1日</u> 美元	<u>本期增加</u> 美元	<u>2016年3月31日</u> 美元
其他资本公积			
- 投资者资本投入(注)	6,759,987.10	30,403,523.06	37,163,510.16
合计	<u>6,759,987.10</u>	<u>30,403,523.06</u>	<u>37,163,510.16</u>

注： 资本公积系本公司于2015年12月及2016年1月分别从母公司天博投资合伙借入美元6,759,987.10元和美元21,237,344.03元以及由母公司天博投资合伙代本公司支付的因收购CORBIS CORPORATION资产的相关费用美元9,166,179.03元。根据相关协议，该等借款及代垫支出无固定还款期限，并且何时还款由本公司决定，符合权益工具定义。因此，本公司将该等借款及代垫支出视为天博投资合伙对本公司的资本性投入，全部计入资本公积。

10、 未分配利润

	2016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止期间 美元	2015年9月4日 至12月31日 止期间 美元
期初未分配利润	(1,726.92)	-
加：本期间净亏损	<u>(7,811.28)</u>	<u>(1,726.92)</u>
期末未分配利润	<u>(9,538.20)</u>	<u>(1,726.92)</u>

11、 财务费用

	2016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止期间 美元	2015年9月4日 至12月31日 止期间 美元
利息支出	251,013.09	-
减：银行存款利息收入	(323.99)	(0.06)
关联公司利息收入	(251,013.09)	-
汇兑损失	50.00	-
银行手续费	3,364.39	197.95
	<u>3,090.40</u>	<u>197.89</u>

六、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 - 续

12、 所得税费用

	2016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止期间 美元	2015年9月4日 至12月31日 止期间 美元
当期所得税费用	-	-

所得税费用与会计利润的调节表如下:

	2016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止期间 美元	2015年9月4日 至12月31日 止期间 美元
会计亏损	(7,811.28)	(1,726.92)
按 16.5%的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上个期间: 16.5%)	(1,288.86)	(284.94)
未确认可抵扣亏损的纳税影响	1,288.86	284.94
所得税费用	-	-

1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2016年 3月31日 美元	2015年 12月31日 美元
现金		
其中: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636,965.13	9,802.11
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36,965.13	9,802.11

六、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 - 续

14、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2016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止期间 美元	2015年9月4日 至12月31日 止期间 美元
(1) 将净亏损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亏损	(7,811.28)	(1,726.92)
加：无形资产摊销	4,462.99	-
财务费用	251,063.09	-
存货的增加	(67,250,565.93)	-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减：增加)	5,513,000.00	(6,750,000.00)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	985,986.91	1,529.0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u>(60,503,864.22)</u>	<u>(6,750,197.89)</u>
(2) 不涉及现金流收支的重大投资活动：		
天博投资合伙资本投入	<u>9,166,179.03</u>	<u>-</u>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36,965.13	9,802.11
减：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9,802.11	-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u>627,163.02</u>	<u>9,802.11</u>

七、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1) 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

关联方名称	注册地点	与本公司关系
天博投资合伙	中国	母公司
吴春红	中国	实际控制人之一
廖道训	中国	实际控制人之一
柴继军	中国	实际控制人之一

(2) 与本公司发生交易单不存在控制关系的其他关联方

关联方名称	注册地点	与本公司关系
华夏视觉(天津) 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华夏视觉”)	中国	注

注： 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吴春红、廖道训及柴继军为视觉中国实际控制人(10名一致行动人)人中的3人。华夏视觉为视觉中国的子公司。

七、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 续

- (3) 本公司与关联方在 2016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止期间及 2015 年 9 月 4 日至 12 月 31 日止期间发生了如下重大关联交易：

	注	2016 年 1 月 1 日 至 3 月 31 日 止期间 美元	2015 年 9 月 4 日 至 12 月 31 日 止期间 美元
代垫费用	(i)	9,166,179.03	-
代结算版权服务费	(ii)	1,237,000.00	-
关联方担保	(iii)	40,500,000.00	-

注：

- (i) 根据相关协议，本公司因收购 CORBIS CORPORATION 资产而发生的相关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贷款利息、律师费和评估费等)均由母公司天博投资合伙承担。2016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止期间，由母公司天博投资合伙代本公司承担的费用为美元 9,166,179.03 元。
- (ii) 基于本公司和华夏视觉于 2016 年 1 月签署的《战略合作框架协议》，双方约定需结算给第三方供应商的版权服务费由本公司代华夏视觉进行结算。2016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止期间，本公司代为结算的第三方供应商版权服务费为美元 1,237,000.00 元。
- (iii) 关联方担保详情参见附注六、7。
- (4) 2016 年 3 月 31 日及 2015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于关联方债权债务往来余额如下：

		2016 年 3 月 31 日 美元	2015 年 12 月 31 日 美元
其他应收款	华夏视觉	1,237,000.00	-
其他应付款	天博投资合伙	636,965.13	-

八、 金融工具及风险管理

本公司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货币资金、其他应收款、其他应付款及长期借款，各项金融工具的详细情况说明见附注六。与这些金融工具有关的风险，以及本公司为降低这些风险所采取的风险管理政策如下所述。本公司管理层对这些风险敞口进行管理和监控以确保将上述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本公司采用敏感性分析技术分析风险变量的合理、可能变化对当前损益或可能产生的影响。由于任何风险变量很少孤立地发生变化，而变量之间存在的相关性对某一风险变量的变化的最终影响金额将产生重大作用，因此下述内容是在假设每一变量的变化是在独立的情况下进行的。

1. 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

本公司从事风险管理的目标是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适当的平衡，将风险对本公司经营业绩的负面影响降低到最低水平，使股东及其其他权益投资者的利益最大化。基于该风险管理目标，本公司风险管理的基本策略是确定和分析本行所面临的各种风险，建立适当的风险承受底线和进行风险管理，并及时可靠地对各种风险进行监督，将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市场风险

信用风险

2016年3月31日及2015年12月31日，可能引起本公司财务损失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主要来自于合同另一方未能履行义务而导致本公司金融资产产生的损失，具体包括资产负债表中已确认的金融资产的账面金额。

由于本公司主要与本公司之关联方华夏视觉存在业务往来，本公司的信用风险主要集中于本公司之关联方华夏视觉。由于本公司之关联方华夏视觉财务状况良好，故本公司认为本公司之信用风险较低。

本公司的流动资金存放在信用评级较高的银行，故流动资金的信用风险较低。

流动风险

管理流动风险时，本公司保持管理层认为充分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并对其进行监控，以满足本公司经营需要，并降低现金流量波动的影响。

八、 金融工具及风险管理 - 续

1. 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 - 续

流动风险 - 续

本公司持有金融负债按未折现剩余合同义务的到期期限分析如下：

	<u>1个月以内</u> 美元	<u>1至3个月</u> 美元	<u>3至12个月</u> 美元	<u>1至5年</u> 美元	<u>合计</u> 美元
其他应付款	1,873,965.13	-	-	-	1,873,965.13
长期借款	-	379,614.32	1,126,464.22	41,005,464.72	42,511,543.26

2. 公允价值

于本报告期末，本公司无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本公司管理层认为，财务报表中按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的账面价值接近该等资产及负债的公允价值。

九、 财务报表之批准

本公司的财务报表于 2016 年 7 月 13 日已经本公司董事会批准。